

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8日，以口头通知、电话通知及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19日上午10:00在万科金融中心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

4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军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并通过《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批准报出公司根据要求编制的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。具体议案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批准报出公司根据要求编制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。具

体议案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总经理周军先生汇报的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 2022 年度落实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情况，以及管理、生产、经营等方面所做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。

4、审议并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汇报的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 2022 年度董事会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，以及对经营管理、规范运作、完善公司治理等方面所做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，并制定了 2023 年度的工作计划。

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《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述职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审计报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公司在总结 2022 年度经营情况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的目标及市场拓展情况，本着谨慎性原则对 2023 年度财务进行了预算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6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， 1 票回避。

关联董事周军对此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具体议案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 (公告编号：2023-019)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。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《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8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根据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在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、资金状况及重大投资项目进展的前提下，董事会拟定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现有总股本 117,871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1,787,10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具体议案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 (公告编号：2023-020)。

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9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（含本数）闲置募集资金和人民币 2 亿元（含本数）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（含本数），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。具体议案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 (公告编号：2023-021)。

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为满足公司经营管理及发展的需要，拓宽融资渠道，公司 2023 年拟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 5.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具体议案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2）。

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12、审议并通过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董事会根据公司建立的内部相关控制制度对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，编制了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具体议案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1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董事会认为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）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《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4、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0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， 7 票回避。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并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、地区的薪酬水平，以及职务贡献等因素，制定了2023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，具体内容为：

1、董事薪酬方案

(1) 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12万元/年（税前）；

(2) 公司董事长以及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按其岗位领取薪酬，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。

2、监事薪酬方案

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，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。

3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。

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公司董事全体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5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公司拟于2023年5月10日下午14:00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5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0日